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08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5年08月2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5年01月01日起至2025年06月30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 2 基金简介	4
2.1 基金基本情况	4
2.2 基金产品说明	4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4
2.4 信息披露方式	5
2.5 其他相关资料	5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5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5
3.2 基金净值表现	6
§ 4 管理人报告	7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7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8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9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9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9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0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0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0
§ 5 托管人报告	10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0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0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0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1
6.1 资产负债表	11
6.2 利润表	12
6.3 净资产变动表	13
6.4 报表附注	14
§ 7 投资组合报告	3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3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3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35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6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3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36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37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37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37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37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37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38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38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39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39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3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0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0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0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0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0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0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0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0
10.8 其他重大事件	41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2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2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3
§ 12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3
12.2 存放地点	43
12.3 查阅方式	4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820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04 月 12 日	
基金管理人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89,670.5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204	02044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 额总额	5,494,139.34 份	2,695,531.19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投资于具有成长潜力的优质企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为基金持有人获取长期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主要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和股票投资策略。其中，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主要用于制定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等资产类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股票投资策略将依托于基金管理人的投资研究团队，重点关注处于成长期的上市公司，紧密跟踪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方向，抓住受益于行业发展的上市公司的投资机会，并通过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筛选出具有成长潜力的公司，此外本基金也将采取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方式，挖掘质地优秀、估值合理、具备长期投资价值、增长潜力及成长优势的公司。本基金的投资策略还包括：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等投资品种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3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王几高	王小飞
	联系电话	0755-82510502	021-60637103
	电子邮箱	jubao@jxfunds.com.cn	wangxiaofei.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900-8336	021-60637228
传真		0755-82510305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兴海大道 3040 号前海世茂大厦 2603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兴海大道 3040 号前海世茂大厦 2603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2 室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518038	100033
法定代表人		殷克胜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xfunds.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2 室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兴海大道 3040 号前海世茂大厦 2603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2 室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兴海大道 3040 号前海世茂大厦 2603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厦 8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2025 年 06 月 30 日）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433,409.30	1,296.19
本期利润	976,982.92	24,943.1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834	0.3507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5.81%	29.02%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7.35%	17.0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26,518.14	46,251.91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230	0.017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809,549.71	3,322,852.3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394	1.232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3.94%	8.3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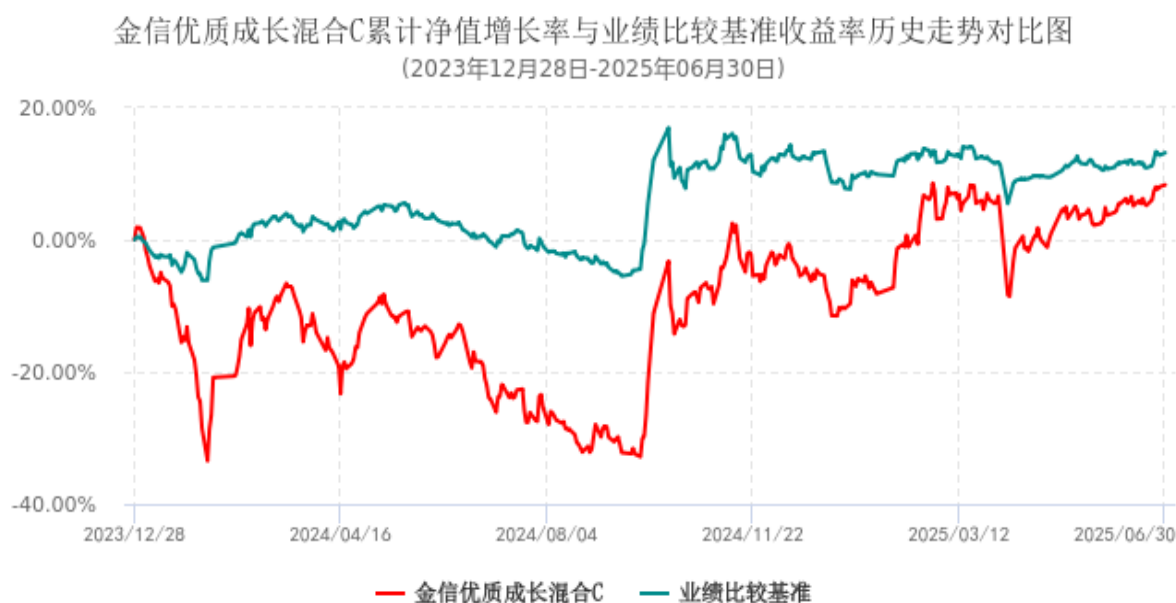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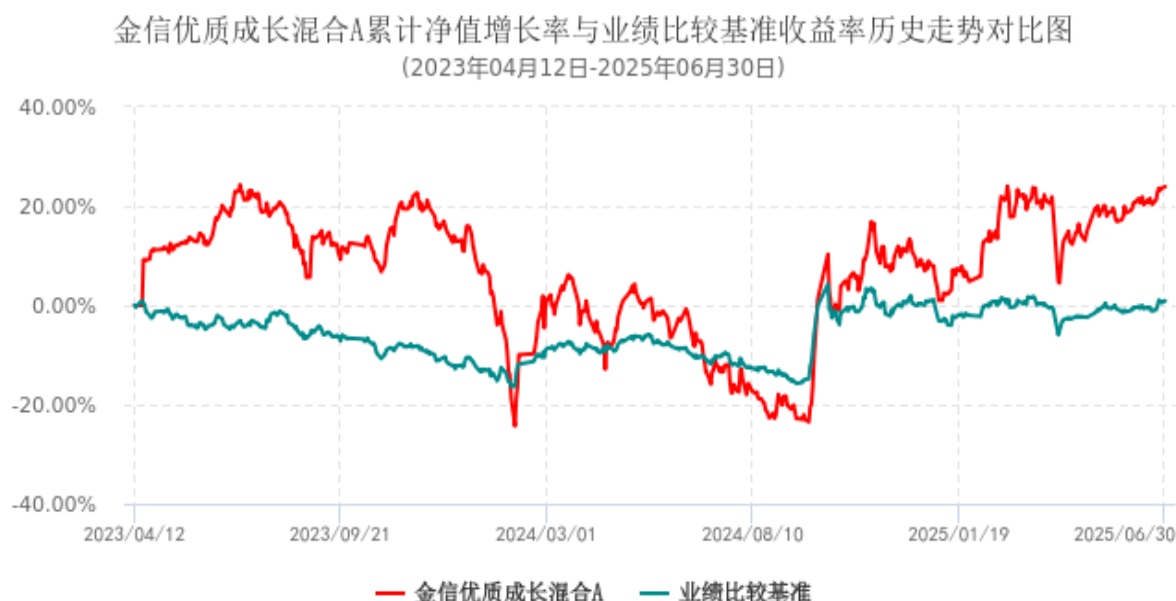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净值表现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4.48%	0.66%	2.24%	0.43%	2.24%	0.23%
过去三个月	2.79%	1.94%	1.46%	0.81%	1.33%	1.13%
过去六个月	17.35%	1.76%	1.10%	0.75%	16.25%	1.01%
过去一年	33.56%	2.15%	12.67%	1.00%	20.89%	1.15%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23.94%	1.97%	0.90%	0.82%	23.04%	1.15%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净值表现

阶段	份额净值 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 增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4.44%	0.66%	2.24%	0.43%	2.20%	0.23%
过去三个月	2.67%	1.94%	1.46%	0.81%	1.21%	1.13%
过去六个月	17.02%	1.76%	1.10%	0.75%	15.92%	1.01%
过去一年	32.81%	2.15%	12.67%	1.00%	20.14%	1.15%
自基金合同生 效起至今	8.32%	2.22%	13.19%	0.92%	-4.87%	1.3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7 月，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位于深圳前海，

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公募基金管理公司，业务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基金管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国内首家管理团队出任第一大股东的公募基金公司，管理团队持股 35%，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此外，公司股东还包括深圳市英华柏涛投资有限公司及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两家机构出资比例分别为：34%、31%。

截至报告期末，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管理 21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和 5 只资产管理计划。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 理（助理）期限		证 券 从 业 年 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黄飙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3-04-12	—	20 年	北京大学物理电子学硕士。曾任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固定收益分析师、国信证券经济研究所银行业分析师、长城证券金融研究所银行业首席分析师，消费服务组组长、长城证券资产管理部权益研究主管、长城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现任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基金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上半年，全球宏观经济在地缘政治局势恶化和贸易摩擦升级的影响下，整体呈现增长走弱态势，并引发了对全球经济和产业格局不稳定性的担忧。

在经济自身内在韧性和去年下半年以来连续出台的一系列刺激政策的共同作用下，国内经济复苏态势进一步增强，企业经营状况进一步好转，市场情绪和估值继续得到明显修复和提振。

在产业层面，TMT、高端制造、医药生物等领域的科技创新和产品创新依然层出不穷，AI 技术渗透到各行各业，从而带来结构性的投资机会。

A 股市场上半年呈现先抑后扬且大幅分化走势，半年合计，万得全 A 指数上涨 5.8%，其中，代表大盘蓝筹板块的上证 50 及沪深 300 指数分别上涨 1% 和 0%，而代表成长赛道的创业板指、科创 50 和科创 100 分别上涨 0.5%、1.9% 和 13.5%。本基金重点配置于泛科技领域，重点围绕“科技+复苏”主线，遵循景气与格局并重的思路，寻找高景气行业上下游壁垒和格局最佳的环节进行布局，重点投资这些领域内具备高成长潜力和优秀管理能力、且具有较大预期差和估值吸引力的优质公司。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394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3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0%；截至报告期末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327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7.0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对于后市，我们认为，国内经济复苏态势、政策面适度宽松及高质量发展模式将得到延续，科技创新趋势依然强劲，国际形势在波动中趋于缓和，市场依然具备较强的基本面基础。

我们将继续坚持行稳致远的投资理念，努力为投资人取得良好中长期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由总经理、督察长、运作保障部、投资部、固定收益部、监察稽核部、交易部及其他相关人员，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该等人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相关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管理人已经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了报告。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4.7.1	6,124,922.15	1,947,408.67
结算备付金		1,424.38	5,893.69
存出保证金		1,110.73	1,45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4,016,716.41	4,553,317.82
其中：股票投资		4,016,716.41	4,553,317.82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
应收清算款		-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369.02	15,396.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8	-	-
资产总计		10,145,542.69	6,523,471.45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清算款		-	511,662.80
应付赎回款		3,206.61	14,801.43
应付管理人报酬		6,703.54	6,196.84
应付托管费		1,117.25	1,032.77
应付销售服务费		234.35	11.6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4.7.9	1,878.85	92,771.36
负债合计		13,140.60	626,476.82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8,189,670.53	5,583,053.92
未分配利润	6.4.7.12	1,942,731.56	313,940.71
净资产合计		10,132,402.09	5,896,994.63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0,145,542.69	6,523,471.45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基金份额总额 8,189,670.53 份。其中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 1.2394 元，基金份额总额 5,494,139.34 份；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 1.2327 元，基金份额总额 2,695,531.19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046,669.59	-2,133,170.93
1. 利息收入		2,146.81	1,260.12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2,146.81	1,260.12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74,830.45	-939,891.8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420,342.18	-1,004,510.2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	16.7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	-	-
股利收益	6.4.7.19	54,488.27	64,601.63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20	567,220.54	-1,200,088.7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1	2, 471. 79	5, 549. 45
减：二、营业总支出		44, 743. 56	111, 586. 34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37, 199. 56	42, 951. 72
2. 托管费	6. 4. 10. 2. 2	6, 199. 87	7, 158. 63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288. 01	12. 90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2	-	-
7. 税金及附加		-	-
8. 其他费用	6. 4. 7. 23	1, 056. 12	61, 463. 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 001, 926. 03	-2, 244, 757. 2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 001, 926. 03	-2, 244, 757. 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 001, 926. 03	-2, 244, 757. 27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5, 583, 053. 92	313, 940. 71	5, 896, 994. 6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5, 583, 053. 92	313, 940. 71	5, 896, 994. 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 606, 616. 61	1, 628, 790. 85	4, 235, 407. 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 001, 926. 03	1, 001, 926. 03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 606, 616. 61	626, 864. 82	3, 233, 481. 4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 725, 665. 31	818, 517. 15	4, 544, 182. 46
2. 基金赎回款	-1, 119, 048. 70	-191, 652. 33	-1, 310, 701. 03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8, 189, 670. 53	1, 942, 731. 56	10, 132, 402. 09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9,783,416.52	1,556,264.50	11,339,681.02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9,783,416.52	1,556,264.50	11,339,681.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175,146.20	-2,032,138.68	-5,207,284.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2,244,757.27	-2,244,757.2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3,175,146.20	212,618.59	-2,962,527.6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60,452.66	31.08	360,483.74
2. 基金赎回款	-3,535,598.86	212,587.51	-3,323,011.3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6,608,270.32	-475,874.18	6,132,396.1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殷克胜	朱斌	陈瑾
_____	_____	_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第233号《关于准予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00,182,342.47元，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300488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3年4月12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00,182,418.3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75.89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基金管理人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12月27日《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公告》的规定，经与本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自2023年12月28日起本基金增加C类份额类别。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附注 6.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5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深圳证券交易所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

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39号《关于减半征收证券交易印花税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4年第8号《关于延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b)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d)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自2023年8月28日起，证券交易印花税实施减半征收。

(e) 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6,124,922.15
等于：本金	6,124,572.16
加：应计利息	349.99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6,124,922.15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820,153.89	-	4,016,716.41	196,562.5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	-	-
	合计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3,820,153.89	-	4,016,716.41	196,562.52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合约。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黄金衍生品。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权。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债权。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权益工具。

6.4.7.8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3.97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1,633.76
其中：交易所市场	1,633.76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241.12

合计	1,878.85
----	----------

6.4.7.10 实收基金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562,175.40	5,562,175.40
本期申购	1,030,306.66	1,030,306.6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098,342.72	-1,098,342.72
本期末	5,494,139.34	5,494,139.34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0,878.52	20,878.52
本期申购	2,695,358.65	2,695,358.6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705.98	-20,705.98
本期末	2,695,531.19	2,695,531.19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6.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其他综合收益。

6.4.7.12 未分配利润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323,945.73	636,772.56	312,826.83
本期期初	-323,945.73	636,772.56	312,826.83
本期利润	433,409.30	543,573.62	976,982.9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7,054.57	8,546.05	25,600.62
其中：基金申购款	-8,120.17	221,995.97	213,875.80
基金赎回款	25,174.74	-213,449.92	-188,275.1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6,518.14	1,188,892.23	1,315,410.37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 合计
上年度末	-1,275.84	2,389.72	1,113.88
本期期初	-1,275.84	2,389.72	1,113.88
本期利润	1,296.19	23,646.92	24,943.1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46,231.56	555,032.64	601,264.20
其中：基金申购款	46,537.18	558,104.17	604,641.35
基金赎回款	-305.62	-3,071.53	-3,377.1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6,251.91	581,069.28	627,321.19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085.8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7.93
其他	53.00
合计	2,146.81

注：“其他”为结算保证金利息收入及 TA 认申购款利息收入。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3,879,685.68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3,454,226.07
减：交易费用	5,117.43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420,342.18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投资收益。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4,488.27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54,488.27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7,220.54
——股票投资	567,220.54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67,220.54

6.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2,471.79
合计	2,471.79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信用减值损失。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241.12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汇划费	455.00
账户管理费	360.00
合计	1,056.12

6.4.7.24 分部报告

本基金无分部报告。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信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
殷克胜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7,199.56	42,951.7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615.73	10,881.79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0,583.83	32,069.93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2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1.20\%\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与基金销售机构签订的基金销售协议约定，依据销售机构销售基金的保有量提取一定比例的客户维护费，用以基金销售机构支付客户服务及销售活动中产生的相关费用，客户维护费从基金管理费中列支。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6,199.87	7,158.63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20\%\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次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合计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22.78	122.78
合计	-	122.78	122.78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合计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2.90	12.90
合计	-	12.90	12.90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60%。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具体如下：

$$H=E\times 0.60\%\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第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04 月 12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3,141,482.12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3,141,482.12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38.3591%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04 月 12 日）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3,141,482.12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	3,141,482.12	-

额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47.5386%	-

注：基金管理人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有关规定支付。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宋思颖	9.88	0.0001%	9.88	0.0002%
殷克胜	9.88	0.0001%	9.88	0.0002%
杨超	9.88	0.0001%	9.88	0.0002%
孔学兵	0.99	0.0000%	0.99	0.0000%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殷克胜	-	-	20,705.98	0.3709%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有关规定支付。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24,922.15	2,085.88	434,951.79	1,214.51

注：本基金的银行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其理论上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为股票投资等。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以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争取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设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立了以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为核心的、由投资决策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级风险管理架构体系。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董事会下设立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审议通过风险控制的总体措施等。在公司管理层下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和监察稽核部对公司的风险进行预防和控制；投资决策委员会在总经理的领导下，研究并制定公司基金资产投资战略和投资策略，对基金的总体投资情况提出指导性意见，从而达到分散投资风险，提高基金资产的安全性的目的；监察稽核部在督察长的领导下，独立于公司各业务部门和各分支机构，对各岗位、各部门、各项业务中的风险控制情况实施监督。在业务部门层面，公司各部门根据经营计划、业务规则及本部门具体

情况制定本部门的工作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活期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与该货币资金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设置投资最低条件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信用评估包括公司内部信用评级和外部信用评级。内部债券信用评估主要考察发行人的经营风险、财务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以及信用产品的条款和担保人的情况等。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根据信用产品的评估结果，对单只信用产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及占发行量的比例进行控制，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债券资产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金融资产均能以合理价格适时变现。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不计息，

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期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共同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完全按照有关指数构成比例进行证券投资的开放式基金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特殊投资组合不受上述该比例限制）。

本基金所持证券均在证券交易所上市，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相关附注。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流动性受限资产。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等。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对所持投资品种修正久期等参数的监控进行利率风险管理。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同约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6,124,922.1	-	-	-	-	-	6,124,922.15

	5						
结算备付金	1,424.38	-	-	-	-	-	1,424.38
存出保证金	1,110.73	-	-	-	-	-	1,110.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4,016,716.41	4,016,716.41
应收申购款	-	-	-	-	-	1,369.02	1,369.02
资产总计	6,127,457.26	-	-	-	-	4,018,085.43	10,145,542.69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3,206.61	3,206.61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6,703.54	6,703.54
应付托管费	-	-	-	-	-	1,117.25	1,117.2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234.35	234.35
其他负债	-	-	-	-	-	1,878.85	1,878.85
负债总计	-	-	-	-	-	13,140.60	13,140.60
利率敏感度缺口	6,127,457.26	-	-	-	-	4,004,944.83	10,132,402.09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947,408.67	-	-	-	-	-	1,947,408.67
结算备付金	5,893.69	-	-	-	-	-	5,893.69
存出保证金	1,454.37	-	-	-	-	-	1,454.3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	4,553,317.82	4,553,317.82
应收申购款	-	-	-	-	-	15,396.90	15,396.90
资产总计	1,954,756.73	-	-	-	-	4,568,714.72	6,523,471.45
负债							
应付清算	-	-	-	-	-	511,662.80	511,662.80

款							
应付赎回款	-	-	-	-	-	14,801.43	14,801.4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6,196.84	6,196.84
应付托管费	-	-	-	-	-	1,032.77	1,032.7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11.62	11.62
其他负债	-	-	-	-	-	92,771.36	92,771.36
负债总计	-	-	-	-	-	626,476.82	626,476.82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54,756.73	-	-	-	-	3,942,237.90	5,896,994.63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未持有交易性债券投资（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因此市场利率的变动对于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构建和管理投资组合的过程中，通过对宏观经济情况及政策的分析，结合证券市场运行情况，做出资产配置及组合构建的决定；通过对单个证券的定性分析及定量分析，选择符合基金合同约定范围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结合宏观及微观环境的变化，对投资策略、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进行修正，来主动应对可能发生的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本基金投资组合中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 60%-95%；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定期运用多种定量方法对基金进行风险度量，及时可靠地对风险进行跟踪和控制。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016,716.41	39.64	4,553,317.82	77.21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4,016,716.41	39.64	4,553,317.82	77.21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沪深 300 指数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沪深 300 指数上升 5%	334,184.50	330,836.99
	2. 沪深 300 指数下降 5%	-334,184.50	-330,836.99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 年 0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4,016,716.41	4,553,317.82
第二层次	-	-

第三层次	-	-
合计	4,016,716.41	4,553,317.82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于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 2025 年 06 月 30 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016,716.41	39.59
	其中：股票	4,016,716.41	39.59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126,346.53	60.38
8	其他各项资产	2,479.75	0.02
9	合计	10,145,542.69	100.00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703,519.87	36.5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8,988.54	1.17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94,208.00	1.92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016,716.41	39.64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630	芯碁微装	6,800	539,716.00	5.33
2	688025	杰普特	4,800	343,200.00	3.39
3	688210	统联精密	13,000	296,400.00	2.93
4	688378	奥来德	17,520	295,212.00	2.91
5	688337	普源精电	6,927	247,086.09	2.44
6	688786	悦安新材	10,600	246,980.00	2.44
7	300415	伊之密	10,500	211,575.00	2.09
8	688551	科威尔	6,700	196,913.00	1.94
9	002876	三利谱	7,800	196,482.00	1.94
10	603882	金域医学	6,800	194,208.00	1.92
11	002472	双环传动	5,000	167,450.00	1.65
12	300398	飞凯材料	8,000	159,760.00	1.58

13	603197	保隆科技	4,000	156,280.00	1.54
14	688029	南微医学	2,300	155,365.00	1.53
15	300633	开立医疗	5,000	148,600.00	1.47
16	002158	汉钟精机	8,000	139,040.00	1.37
17	603800	洪田股份	5,000	126,800.00	1.25
18	688105	诺唯赞	5,258	118,988.54	1.17
19	688376	美埃科技	2,000	74,540.00	0.74
20	688305	科德数控	38	2,120.78	0.02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 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002158	汉钟精机	268,240.00	4.55
2	002876	三利谱	187,785.00	3.18
3	603658	安图生物	171,000.00	2.90
4	688029	南微医学	167,640.00	2.84
5	002068	黑猫股份	162,900.00	2.76
6	300633	开立医疗	140,717.00	2.39
7	688289	圣湘生物	138,300.00	2.35
8	688210	统联精密	132,330.00	2.24
9	688277	天智航	124,747.40	2.12
10	300452	山河药辅	119,900.00	2.03
11	688105	诺唯赞	119,851.44	2.03
12	603800	洪田股份	111,600.00	1.89
13	002903	宇环数控	96,000.00	1.63
14	002690	美亚光电	78,600.00	1.33
15	688378	奥来德	67,950.00	1.15
16	300617	安靠智电	59,760.00	1.01
17	688630	芯碁微装	56,220.00	0.95
18	603166	福达股份	53,640.00	0.91
19	300415	伊之密	39,520.00	0.67
20	688337	普源精电	34,150.00	0.58

注：买入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 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603166	福达股份	749,290.00	12.71
2	603486	科沃斯	300,077.00	5.09
3	300019	硅宝科技	272,947.00	4.63
4	688576	西山科技	260,831.00	4.42
5	688356	键凯科技	184,778.75	3.13
6	002068	黑猫股份	171,050.00	2.90
7	688305	科德数控	148,800.00	2.52
8	603658	安图生物	147,200.00	2.50
9	002027	分众传媒	138,800.00	2.35
10	688277	天智航	135,650.00	2.30
11	300452	山河药辅	130,400.00	2.21
12	688289	圣湘生物	126,800.00	2.15
13	603882	金域医学	124,324.00	2.11
14	688363	华熙生物	109,360.00	1.85
15	002903	宇环数控	108,850.00	1.85
16	002690	美亚光电	84,200.00	1.43
17	002158	汉钟精机	84,170.00	1.43
18	002472	双环传动	81,180.00	1.38
19	688630	芯碁微装	76,910.00	1.30
20	603197	保隆科技	72,700.00	1.23

注：卖出包括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350,404.12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3,879,685.68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将以投资组合的避险保值和有效管理为目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利用股指期货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等特点，在市场向下带动净值走低时，通过股指期货快速降低投资组合的仓位，从而调整投资组合的风险暴露，避免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并在市场快速向上基金难以及时提高仓位时，通过股指期货快速提高投资组合的仓位，从而提高基金资产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国债期货作为利率衍生品的一种，有助于管理债券组合的久期、流动性和风险水平。基金管理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对宏观经济形势和政策趋势的判断、对债券市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构建量化分析体系，对国债期货和现货的基差、国债期货的流动性、波动水平、套期保值的有效性等指标进行跟踪监控，在最大限度保证基金资产安全的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因挖掘城市道路需要延长时间未提前办理变更审批手续的行为，被深圳市交通运输局采取罚款 5000 元的处罚。

除上述证券的发行主体外，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其他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110.73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69.0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479.75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A	376	14,612.07	3,465,697.48	63.0799%	2,028,441.86	36.9201%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C	6	449,255.20	488,082.65	18.1071%	2,207,448.54	81.8929%
合计	381	21,495.20	3,953,780.1	48.2776%	4,235,890.4	51.7224%

			3		0	
--	--	--	---	--	---	--

注：1、分级基金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合计=期末基金份额总额/期末持有人户数总计。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72,812.30	1.3253%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172.54	0.0064%
	合计	72,984.84	0.8912%

注：分级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基金占基金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0~10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0~10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0
	合计	0~1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A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3 年 04 月 12 日）基金份额总额	200,182,418.36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562,175.40	20,878.52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030,306.66	2,695,358.65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098,342.72	20,705.98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494,139.34	2,695,531.19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没有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陈颖钰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陈颖钰女士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重组改制、资产负债、同业业务、金融科技等领域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同业业务中心、财务会计部、资产托管业务部以及山东省分行、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担任领导职务，具有丰富的财会、科技和资金资产管理经验。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	------	------	-----------	----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东方财富 证券	2	6,230,089.80	100.00%	2,777.99	100.00%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证券交易费用管理规定》，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基金管理人管理的被动股票型基金的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流动性服务等其他费用；其他类型基金可以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费用，但股票交易佣金费率原则上不得超过市场平均股票交易佣金费率的两倍，且不得通过交易佣金支付研究服务之外的其他费用。我公司根据上述规定制定了合作证券公司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A：选择标准

- （1）公司经营行为规范，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良好；
- （2）公司具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地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宏观经济研究、行业研究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报告和专门研究报告；
- （3）公司内部管理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等服务能力较强，能满足基金操作的保密要求；
- （4）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的信息。

B：选择流程

公司投资部、研究部、交易部定期对合作证券公司服务质量从以下几方面进行量化评比，并根据评比的结果征求有关人员意见，经公司领导审批后选择合作的证券公司：

- （1）服务的主动性。主要针对证券公司承接调研课题的态度、协助安排上市公司调研、以及就有关专题提供研究报告和讲座；
- （2）研究报告的质量。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所提供研究报告是否详实，投资建议是否准确；
- （3）资讯提供的及时性及便利性。主要是指证券公司提供资讯的时效性、及时性以及提供资讯的渠道是否便利、提供的资讯是否充足全面。

2、报告期内基金租用券商交易单元的变更情况：

新增交易单元：

无

减少交易单元：

无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无。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20 只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规定报刊	2025-01-22

	提示性公告		
2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1-22
3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度）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3-31
4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20 只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规定报刊	2025-03-31
5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3-31
6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规定报刊	2025-04-16
7	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5-04-16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50101-20250630	3,141,482.12	0.00	0.00	3,141,482.12	38.3591%
个人	1	20250625-20250629	0.00	1,636,259.51	0.00	1,636,259.51	19.9796%
产品特有风险							
1、大额赎回风险 本基金如果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份额的 20%，则面临大额赎回的情况，可能导致： （1）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如果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额的 20% 的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2）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4）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

（5）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不能满足存续的条件，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面临合同终止清算、转型等风险。

2、大额申购风险

若投资者大额申购，基金所投资的标的资产未及时准备，导致净值涨幅可能会因此降低。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自 2025 年 02 月 14 日至本报告期末，管理人承担了本基金信息披露费、审计费等固定费用。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金信优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12.2 存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1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2 室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兴海大道 3040 号前海世茂大厦 2603

12.3 查阅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公司网站，网址：www.jxfunds.com.cn。

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